

# 国泰纳斯达克 10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 2010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2010 年 6 月 30 日

基金管理人：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二〇一〇年八月二十五日

##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本半年度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10 年 8 月 23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摘自半年度报告正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阅读半年度报告正文。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10 年 4 月 29 日（合同生效日）起至 2010 年 6 月 30 日止。

## 2 基金简介

###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简称	国泰纳斯达克100指数
基金主代码	160213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0年4月29日
基金管理人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420,311,354.09份
基金合同存续期	不定期

### 2.2 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通过严格的投资程序约束和数量化风险管理手段，以低成本、低换手率实现本基金对纳斯达克100 指数（Nasdaq-100 Index，以下简称“标的指数”）的有效跟踪，追求跟踪误差最小化。
投资策略	本基金原则上采取完全复制策略，即按照标的指数的成份股构

	<p>成及其权重构建基金股票投资组合，并根据标的指数成份股及其权重的变动进行相应调整。但因特殊情况导致基金无法及时获得足够数量的股票时，基金管理人将运用其他合理的投资方法构建本基金的实际投资组合，追求尽可能贴近目标指数的表现。</p> <p>本基金的风险控制目标是追求日均跟踪误差不超过0.5%，年跟踪误差不超过5%（注：以美元资产计价计算）。</p>
业绩比较基准	纳斯达克100指数（Nasdaq-100 Index）收益率（总收益指数收益率）（注：以美元计价计算）。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属于股票型基金，预期风险与收益高于混合型基金、债券型基金与货币市场基金。本基金为指数型基金，跟踪标的指数市场表现，目标为获取市场平均收益，是股票基金中处于中等风险水平的基金产品。

###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项目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名称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负责人	姓名	李峰	尹东
	联系电话	021-38561600 转	010-67595003
	电子邮箱	xinxipilu@gtfund.com	yindong@ccb.cn
客户服务电话		400-888-8688	010-67595096
传真		021-38561800	010-66275853

### 2.4 境外资产托管人

项目		境外资产托管人
名称	英文	State Street Bank and Trust Company
	中文	美国道富银行
注册地址		One Lincoln Street, Boston, Massachusetts 02111, United States of America
办公地址		One Lincoln Street, Boston, Massachusetts 02111, United States of America
邮政编码		02111

## 2.5 信息披露方式

登载基金半年度报告正文的管理人互联网网址	http://www.gtfund.com
基金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上海市世纪大道 100 号上海环球金融中心 39 楼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3.1.1 期间数据和指标	报告期（2010 年 4 月 29 日至 2010 年 6 月 30 日）
本期已实现收益	-506,979.75
本期利润	-11,081,134.53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217
本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	-2.60%
3.1.2 期末数据和指标	报告期末（2010 年 6 月 30 日）
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利润	-0.0261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409,354,210.35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0.974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本基金合同生效日为 2010 年 4 月 29 日，截止至 2010 年 6 月 30 日不满半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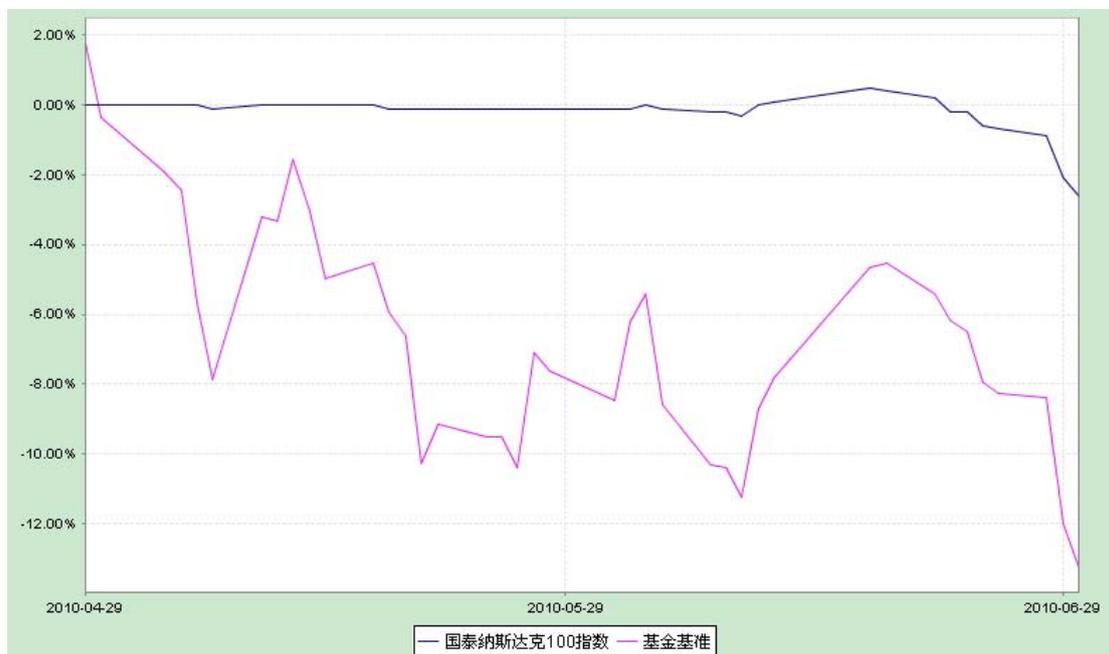
### 3.2 基金净值表现

####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一个月	-2.50%	0.34%	-6.07%	1.89%	3.57%	-1.55%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2.60%	0.24%	-13.23%	2.01%	10.63%	-1.77%

####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国泰纳斯达克 10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历史走势对比图  
 (2010 年 4 月 29 日至 2010 年 6 月 30 日)



注：(1) 本基金的合同生效日为 2010 年 4 月 29 日，截止至 2010 年 6 月 30 日不满一年；  
 (2) 本基金的建仓期为 6 个月，截止本报告期末，本基金尚处于建仓期内，将在 6 个月建仓期结束时，确保各项资产配置比例符合合同约定。

## 4 管理人报告

###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 4.1.1 基金管理人及其管理基金的经验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成立于 1998 年 3 月 5 日，是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基字[1998]5 号文批准的首批规范的全国性基金管理公司之一。公司注册资本为 1.1 亿元人民币，公司注册地为上海，并在北京和深圳设有分公司。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09]1163 号文核准，本基金管理人股东中国建银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万联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将其所持有的本基金管理人合计 30% 的股权转让给意大利忠利集团，同时，本基金管理人住所变更为上海市世纪大道 100 号上海环球金融中心 39 楼。经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批准(商外资资审字[2009]0023 号)，本公司变更为中外合资企业。

截至 2010 年 6 月 30 日，本基金管理人共管理 2 只封闭式证券投资基金：金泰证券投资基金、金鑫证券投资基金，以及 14 只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国泰金鹰增长证券投资基金、

国泰金龙系列证券投资基金（包括 2 只子基金，分别为国泰金龙行业精选证券投资基金、国泰金龙债券证券投资基金）、国泰金马稳健回报证券投资基金、国泰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国泰金鹿保本增值混合证券投资基金、国泰金鹏蓝筹价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金鼎价值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由金鼎证券投资基金转型而来）、国泰金牛创新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沪深 30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由国泰金象保本增值混合证券投资基金转型而来）、国泰双利债券证券投资基金、国泰区位优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中小盘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由金盛证券投资基金转型而来）、国泰估值优势可分离交易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纳斯达克 10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另外，本基金管理人于 2004 年获得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社保基金资产管理人资格，目前受托管理全国社保基金多个投资组合。2007 年 11 月 19 日，本基金管理人获得企业年金投资管理人资格。2008 年 2 月 24 日，本基金管理人成为首批获准开展特定客户资产管理业务（专户理财）的基金公司之一，并于 3 月 24 日经中国证监会批准获得合格境内机构投资者（QDII）资格，成为目前国内少数拥有“全牌照”的基金公司之一，囊括了公募基金、社保、年金、专户理财和 QDII 等管理业务资格。

#### 4.1.2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及基金经理助理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刘翔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国泰沪深 300 指数的基金经理	2010-04-29	-	5	硕士研究生，国籍：中国。曾就职于中国海员对外技术服务公司深圳分公司、Sprint AAA 公司、美国通用电气公司、深圳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2005 年 8 月至 2007 年 7 月在标准普尔信息服务公司任资深分析师，2007 年 7 月至 2007 年 12 月在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任高级信用分析师。2007 年 12 月加盟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任高级策略分析师，2009 年 3 月起任国泰沪深 300 指数的基

					金经理，2010 年 4 月起兼任国泰纳斯达克 100 指数（QDII）的基金经理。
--	--	--	--	--	--------------------------------------------

注：1、此处的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均指公司决定生效之日，首任基金经理，任职日期为基金合同生效日；

2、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证券法》、《证券投资基金法》、《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严格遵守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约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最大限度保护投资人合法权益等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发生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投资运作符合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规定，未发生内幕交易、操纵市场和不当关联交易及其他违规行为，信息披露及时、准确、完整，本基金与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资产、投资组合与公司资产之间严格分开、公平对待，基金管理小组保持独立运作，并通过科学决策、规范运作、精心管理和健全内控体系，有效保障投资人的合法权益。

####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的相关规定，通过严格的内部风险控制制度和流程，对各环节的投资风险和管理风险进行有效控制，确保公平对待所管理的所有基金和投资组合，切实防范利益输送行为。

##### 4.3.2 本投资组合与其他投资风格相似的投资组合之间的业绩比较

本基金与本基金管理人旗下的其他投资组合的投资风格不同。

##### 4.3.3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未发现本基金有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异常交易。

####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说明

#####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国泰纳指 100 基金于 4 月 29 日成立，开始了为期 6 个月的建仓期。基金开始建仓时，正逢美国纳斯达克 100 指数达到年内 2059 点高点。因欧洲主权债务危机开始加深，欧元开始快速大幅贬值，带动风险资产价格大幅下降。欧美市场的风险指数急剧上升，反映市场波动率的 VIX 指数达到了仅次于美国次贷危机时的高度。股票市场大幅震荡，纳指跌幅一度接近 15%。

在此期间，我们对市场保持相对谨慎的态度，控制建仓的速度。在基金打开赎回的六月初，基金净值基本维持在面值附近。在随后的市场反弹之后，我们开始逐步加仓。但随着市场在六月下旬的快速转向负面，再次跌到年内的低点（跌幅接近 16%），基金的面值也有所下降。

由于本基金处于建仓期，基金还无法达到规定的最低仓位，因此还无法开始有效跟踪指数及计算跟踪误差。

#####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止报告期末，本基金本报告期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2.60%，同期业绩比较基准增长率为 -13.23%。

####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随着欧债危机的不断扩散，部分投资者也增大了对市场对经济的二次探底的可能性的担忧。美国经济经历了 09 年下半年及 10 年上半年的强劲反弹之后，开始显现疲态。失业率仍居高不下，房地产价格虽从底部反弹，但新屋开工率等仍然低迷。

由于欧洲央行和各国政府的出面援救，欧洲债务的流动性危机暂时渡过，但结构性问题的解决还有很长的路要走。亚洲经济对出口的依赖程度仍很高，是否能靠内需的拉动来对冲出口的下降，仍待观察。在这一切有一个明确的答案之前，市场的复苏道路可能还比较曲折。因此我们维持对市场的相对谨慎态度。

#### 4.6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常设的估值委员会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并依据相关制度及流程，对基金估值相关工作进行评估、决策、执行和监督，确保基金估值的公允与合理。公司估值委员会由主管运营副总经理负责，成员包括基金核算、金融工程、行业研究方面业务骨干，均具有丰富的行业分析、会计核算等证券投资基金行业从业经验及专业能力。基金经理如认为估值有被歪曲或有失公允的情况，可向估值委员会报告并提出相关意见和建议。各方不存在任何重大利益冲突，一切以投资者利益最大化为最高准则。

####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截止本报告期末，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和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基金无应分配但尚未实施的利润。

### 5 托管人报告

####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本报告期，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在本基金的托管过程中，严格遵守了《证券投资基金法》、基金合同、托管协议和其他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完全尽职尽责地履行了基金托管人应尽的义务。

####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遵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本托管人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基金合同、托管协议和其他有关规定，对本基金的基金资产净值计算、基金费用开支等方面进行了认真的复核，对本基金的投资运作方面进行了监督，未发现基金管理人有关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实施利润分配。

#### 5.3 托管人对本半年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本托管人复核审查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6 半年度财务会计报告（未经审计）

6.1 资产负债表

会计主体：国泰纳斯达克 10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报告截止日：2010 年 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 产	本期末 2010 年 6 月 30 日
资 产：	
银行存款	294,663,316.93
结算备付金	-
存出保证金	-
交易性金融资产	143,000,359.43
其中：股票投资	103,613,017.19
基金投资	39,387,342.24
债券投资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衍生金融资产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应收证券清算款	-
应收利息	61,441.93
应收股利	81,179.57
应收申购款	85,737.91
递延所得税资产	-
其他资产	-
资产总计	437,892,035.77
	本期末 2010 年 6 月 30 日
负 债 和 所 有 者 权 益	
负 债：	
短期借款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衍生金融负债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应付证券清算款	13,705,615.97
应付赎回款	14,279,045.39
应付管理人报酬	298,381.57
应付托管费	93,244.22
应付销售服务费	-
应付交易费用	-

应交税费	-
应付利息	-
应付利润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其他负债	161,538.27
负债合计	28,537,825.42
<b>所有者权益：</b>	
实收基金	420,311,354.09
未分配利润	-10,957,143.74
所有者权益合计	409,354,210.3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437,892,035.77

注：1. 本财务报表的实际编制期间为 2010 年 4 月 29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10 年 6 月 30 日。

2. 报告截止日 2010 年 6 月 30 日，基金份额净值 0.974 元，基金份额总额 420,311,354.09 份。

## 6.2 利润表

会计主体：国泰纳斯达克 10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10 年 4 月 29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10 年 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本期
	2010 年 4 月 29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10 年 6 月 30 日
<b>一、收入</b>	<b>-9,986,035.90</b>
1.利息收入	607,697.29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607,697.29
债券利息收入	-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	-
其他利息收入	-
2.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104,396.38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
基金投资收益	22,783.09
债券投资收益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 益	-
衍生工具收益	-
股利收益	81,613.29

3.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0,574,154.78
4.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98,026.08
5.其他收入（损失以“-”号填列）	174,051.29
<b>减：二、费用</b>	<b>1,095,098.63</b>
1. 管理人报酬	688,133.65
2. 托管费	215,041.75
3. 销售服务费	-
4. 交易费用	83,769.02
5. 利息支出	-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
6. 其他费用	108,154.21
<b>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b>	<b>-11,081,134.53</b>
减：所得税费用	-
<b>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b>	<b>-11,081,134.53</b>

### 6.3 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

会计主体：国泰纳斯达克 10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10 年 4 月 29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10 年 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0 年 4 月 29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10 年 6 月 30 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555,982,545.46	-	555,982,545.46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	-11,081,134.53	-11,081,134.53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135,671,191.37	123,990.79	-135,547,200.58
其中：1. 基金申购款	3,697,863.60	-4,583.32	3,693,280.28
2. 基金赎回款	-139,369,054.97	128,574.11	-139,240,480.86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	-	-	-

“-”号填列)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420,311,354.09	-10,957,143.74	409,354,210.35

报告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本报告 6.1 至 6.4，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基金管理公司负责人：金旭，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巴立康，会计机构负责人：王骏

## 6.4 报表附注

### 6.4.1 基金基本情况

国泰纳斯达克 10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0]第 208 号《关于核准国泰纳斯达克 10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募集的批复》核准，由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和《国泰纳斯达克 10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负责公开募集。本基金为契约型开放式，存续期限不定，首次设立募集不包括认购资金利息共募集人民币 555,798,507.70 元，业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普华永道中天验字(2010)第 098 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经向中国证监会备案，《国泰纳斯达克 10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于 2010 年 4 月 29 日正式生效，基金合同生效日的基金份额总额为 555,982,545.46 份基金份额，其中认购资金利息折合 184,037.76 份基金份额。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为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托管人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和《国泰纳斯达克 10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 Nasdaq-100 指数成份股、在已与中国证监会签署双边监管合作谅解备忘录的国家或地区证券监管机构登记注册的、以 Nasdaq-100 指数为投资标的的指数型公募基金(包括 ETF)(以下简称“目标基金”)、货币市场工具以及中国证监会允许本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本基金持有现金或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5%(若法律法规变更或取消本限制的，则本基金按变更或取消后的规定执行)；本基金至少 80%的资产投资于 Nasdaq-100 指数的成份股和目标基金，其中，本基金持有的目标基金的市值合计不超过本基金资产净值的 10%。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其它品种，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

### 6.4.2 会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基金的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 38 项具体会计准则、其后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中国证监会公告[2010]5 号《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 XBRL 模板第 3 号<年度报告和半年度报告>》、中国证券业协会于 2007 年 5 月 15 日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国泰纳斯达克 10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中国证监会允许的如报表附注 6.4.4 所列示的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的有关规定编制。

#### **6.4.3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有关规定的声明**

本基金 2010 年半年度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基金 2010 年 6 月 30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0 年 4 月 29 日至 2010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的经营成果和基金净值变动情况等有关信息。

#### **6.4.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6.4.4.1 会计年度**

本基金会计年度为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本期财务报表的实际编制期间为 2010 年 4 月 29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10 年 6 月 30 日。

##### **6.4.4.2 记账本位币**

本基金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 **6.4.4.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 **(1) 金融资产的分类**

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及持有至到期投资。金融资产的分类取决于本基金对金融资产的持有意图和持有能力。本基金目前暂无金融资产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及持有至到期投资。

本基金持有的股票投资、债券投资、基金投资和衍生工具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除衍生工具所产生的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以衍生金融资产列示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公允价值变动计入损益的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以交易性金融资产列示。

本基金持有的其他金融资产分类为应收款项,包括银行存款、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和各类应收款项等。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 **(2) 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及其他金融负债。本基金目前暂无金融负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本基金持有的其他金融负债包括各类应付款项等。

#### 6.4.4.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后续计量和终止确认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于本基金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于交易日按公允价值在资产负债表内确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时发生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支付的价款中包含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债券起息日或上次除息日至购买日止的利息，应当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应收款项和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应收款项和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当收取某项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已终止或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已转移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的成本按移动加权平均法于交易日结转。

#### 6.4.4.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估值原则

本基金持有的股票投资、债券投资、基金投资和衍生工具按如下原则确定公允价值并进行估值：

(1)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按其估值日的市场交易价格确定公允价值；估值日无交易，但最近交易日后经济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且证券发行机构未发生影响证券价格的重大事件的，按最近交易日的市场交易价格确定公允价值。

(2)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如估值日无交易且最近交易日后经济环境发生了重大变化，参考类似投资品种的现行市价及重大变化等因素，调整最近交易市价以确定公允价值。

(3) 当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采用市场参与者普遍认同且被以往市场实际交易价格验证具有可靠性的估值技术确定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采用估值技术时，尽可能最大程度使用市场参数，减少使用与本基金特定相关的参数。

#### 6.4.4.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本基金持有的资产和承担的负债基本为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当本基金依法有权抵销债权债务且交易双方准备按净额结算时，金融资产与金融负债按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中

列示。

#### 6.4.4.7 实收基金

实收基金为对外发行基金份额所募集的总金额在扣除损益平准金分摊部分后的余额。由于申购和赎回引起的实收基金变动分别于基金申购确认日及基金赎回确认日认列。

#### 6.4.4.8 损益平准金

损益平准金包括已实现平准金和未实现平准金。已实现平准金指在申购或赎回基金份额时，申购或赎回款项中包含的按累计未分配的已实现损益占基金净值比例计算的金额。未实现平准金指在申购或赎回基金份额时，申购或赎回款项中包含的按累计未实现损益占基金净值比例计算的金额。损益平准金于基金申购确认日或基金赎回确认日认列，并于期末全额转入未分配利润/(累计亏损)。

#### 6.4.4.9 收入/(损失)的确认和计量

股票投资和基金投资在持有期间应取得的现金股利及基金分红收益扣除股票和基金交易所在地适用的预缴所得税后的净额确认为投资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公允价值变动确认为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确认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其中包括从公允价值变动损益结转的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

应收款项在持有期间确认的利息收入按实际利率法计算，实际利率法与直线法差异较小的也可按直线法计算。

#### 6.4.4.10 费用的确认和计量

本基金的管理人报酬、托管费和指数使用费在费用涵盖期间按基金合同约定的费率和计算方法逐日确认。其他金融负债在持有期间确认的利息支出按实际利率法计算，实际利率法与直线法差异较小的也可按直线法计算。

#### 6.4.4.11 基金的收益分配政策

每一基金份额享有同等分配权。本基金收益以现金形式分配，但基金份额持有人可选择现金红利或将现金红利按分红除权日的基金份额净值自动转为基金份额进行再投资。若期末未分配利润中的未实现部分(包括基金经营活动产生的未实现损益以及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未实现平准金等)为正数，则期末可供分配利润的金额为期末未分配利润中的已实现部分；若期末未分配利润的未实现部分为负数，则期末可供分配利润的金额为期末未分配利润(已实现部分相抵未实现部分后的余额)。

经宣告的拟分配基金收益于分红除权日从所有者权益转出。

#### 6.4.4.12 外币交易

外币交易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人民币入账。

外币货币性项目，于估值日采用估值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所产生的折算差额直接计入汇兑损益科目。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于估值日采用估值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所产生的折算差额直接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损益科目。

#### 6.4.4.13 分部报告

本基金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并披露分部信息。

经营分部是指本基金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1) 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2) 本基金管理人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3) 本基金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如果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具有相似的经济特征，并且满足一定条件的，则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

本基金目前以一个经营分部运作。

#### 6.4.4.14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1) 计量属性

本基金除特别说明对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等作为计量属性之外，一般采用历史成本计量。

##### (2) 重要会计估计及其关键假设

无。

#### 6.4.5 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的说明

##### 6.4.5.1 会计政策变更的说明

无。

##### 6.4.5.2 会计估计变更的说明

无。

##### 6.4.5.3 差错更正的说明

无。

#### 6.4.6 税项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2]128 号《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

的通知》、财税[2004]78 号《关于证券投资基金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08]1 号《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及其他相关财税法规和实务操作，主要税项列示如下：

(1) 以发行基金方式募集资金不属于营业税征收范围，不征收营业税。

(2) 基金取得的源自境外的差价收入，其涉及的境外所得税税收政策，按照相关国家或地区税收法律和法规执行，在境内暂免征营业税和企业所得税。

(3) 基金取得的源自境外的股利收益，其涉及的境外所得税税收政策，按照相关国家或地区税收法律和法规执行，在境内暂未征收个人所得税和企业所得税。

#### 6.4.7 关联方关系

关联方名称	与本基金的关系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国泰基金”)	基金管理人、基金销售机构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建设银行”)	基金托管人、基金代销机构
美国道富银行	境外资产托管人
中国建银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中国建投”)	基金管理人的控股股东
意大利忠利集团(“忠利集团”)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2010年6月21日起)
中国电力财务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万联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万联证券”)	基金代销机构、基金管理人的原股东(2010年6月21日前)

注：下述关联交易均在正常业务范围内按一般商业条款订立。

#### 6.4.8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的关联方交易

##### 6.4.8.1 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交易

无。

##### 6.4.8.2 关联方报酬

###### 6.4.8.2.1 基金管理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0年4月29日(基金合同生效日) 至 2010年6月30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管理费	688,133.65
其中：支付销售机构的客户维护费	211,847.22

注：支付基金管理人国泰基金的管理人报酬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0.8%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

其计算公式为：日管理人报酬=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X 0.8% / 当年天数。

###### 6.4.8.2.2 基金托管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0年4月29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10年6月30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托管费	215,041.75

注：支付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的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0.25%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

其计算公式为：日托管费=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X 0.25% / 当年天数。

#### 6.4.8.3 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无。

#### 6.4.8.4 各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 6.4.8.4.1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运用自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份额单位：份

项目	本期 2010年4月29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10年6月30日	
	基金合同生效日（2010年4月29日）持有的基金份额	50,000,750.00
期间申购/买入总份额	-	
期间因拆分变动份额	-	
减：期间赎回/卖出总份额	-	
期末持有的基金份额	50,000,750.00	
期末持有的基金份额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11.90%	

注：基金管理人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在本报告期认购本基金，认购费费率与基金法律文件规定一致。

##### 6.4.8.4.2 报告期末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无。

#### 6.4.8.5 由关联方保管的银行存款余额及当期产生的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10年4月29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10年6月30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中国建设银行	239,890,069.63	606,942.23
美国道富银行	54,773,247.30	723.83

注：本基金的银行存款分别由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和境外资产托管人美国道富银行保管，按适用利率或约定利率计息。

#### 6.4.8.6 本基金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

无。

6.4.8.7 其他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无。

6.4.9 期末（2010 年 6 月 30 日）本基金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6.4.9.1 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无。

6.4.9.2 期末持有的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无。

6.4.9.3 期末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6.4.9.3.1 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

无。

6.4.9.3.2 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

无。

6.4.10 有助于理解和分析会计报表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无。

7 投资组合报告

7.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
1	权益投资	103,613,017.19	23.66
	其中：普通股	103,613,017.19	23.66
	存托凭证	-	-
2	基金投资	39,387,342.24	8.99
3	固定收益投资	-	-
	其中：债券	-	-
	资产支持证券	-	-
4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其中：远期	-	-
	期货	-	-
	期权	-	-
	权证	-	-
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	-	-

	产		
6	货币市场工具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294,663,316.93	67.29
8	其他各项资产	228,359.41	0.05
9	合计	437,892,035.77	100.00

## 7.2 期末在各个国家（地区）证券市场的权益投资分布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国家（地区）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美国	103,613,017.19	25.31
合计	103,613,017.19	25.31

## 7.3 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权益投资组合

### 7.3.1 报告期末指数投资按行业分类的股票及存托凭证投资组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信息技术	63,799,476.03	15.59
保健	16,438,157.39	4.02
非必需消费品	15,539,191.10	3.80
工业	4,770,469.93	1.17
电信服务	1,816,999.82	0.44
必需消费品	854,159.54	0.21
材料	394,563.38	0.10
合计	103,613,017.19	25.31

注：本基金对以上行业分类采用全球行业分类标准（GICS）。

### 7.3.2 报告期末积极投资按行业分类的股票及存托凭证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积极投资股票及存托凭证。

## 7.4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权益投资明细

### 7.4.1 期末指数投资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权益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公司名称（英文）	公司名称（中文）	证券代码	所在证	所属国家（地	数量（股）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	----------	------	-----	--------	-------	------	-----------

				券 市 场	区)			(%)
1	APPLE INC	苹果公司	AAPL US	纳 斯 达 克	美 国	10,196	17,415,941.33	4.25
2	MICROSOFT CORP	微软公司	MSFT US	纳 斯 达 克	美 国	29,888	4,670,257.31	1.14
3	GOOGLE INC-CL A	谷歌公司	GOOG US	纳 斯 达 克	美 国	1,514	4,574,718.99	1.12
4	QUALCOMM INC	高通公司	QCOM US	纳 斯 达 克	美 国	19,594	4,369,719.78	1.07
5	ORACLE CORP	甲骨文公司	ORCL US	纳 斯 达 克	美 国	20,750	3,023,953.82	0.74
6	CISCO SYSTEMS INC	思科公司	CSCO US	纳 斯 达 克	美 国	20,220	2,926,118.68	0.71
7	TEVA PHARMACEUTICAL-SP ADR	梯瓦制药公 司	TEVA US	纳 斯 达 克	美 国	7,340	2,591,452.26	0.63
8	INTEL CORP	英特尔公司	INTC US	纳 斯 达 克	美 国	19,334	2,553,692.82	0.62
9	AMAZON.COM INC	亚马逊公司	AMZN US	纳 斯 达 克	美 国	2,928	2,172,499.09	0.53
10	GILEAD SCIENCES INC	吉利德科学 公司	GILD US	纳 斯 达 克	美 国	8,686	2,022,031.76	0.49

注：1. 此处所用证券代码的类别是当地市场代码。

2. 投资者欲了解本报告期末基金投资的所有股票明细，应阅读登载于本基金管理人网站的半年度报告正文。

#### 7.4.2 期末积极投资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益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积极权益投资。

### 7.5 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 7.5.1 累计买入金额超出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2%或前 20 名的权益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公司名称（英文）	证券代码	本期累计买入金额	占期末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APPLE INC	AAPL US	18,940,428.98	4.63
2	MICROSOFT CORP	MSFT US	5,158,196.12	1.26
3	GOOGLE INC-CL A	GOOG US	4,961,432.83	1.21
4	QUALCOMM INC	QCOM US	4,680,330.93	1.14
5	ORACLE CORP	ORCL US	3,219,509.74	0.79
6	CISCO SYSTEMS INC	CSCO US	3,156,815.98	0.77
7	INTEL CORP	INTC US	2,731,549.80	0.67
8	TEVA PHARMACEUTICAL-SP ADR	TEVA US	2,622,882.62	0.64
9	AMAZON	AMZN US	2,406,972.28	0.59
10	RESEARCH IN MOTION	RIMM US	2,144,377.45	0.52
11	GILEAD SCIENCES INC	GILD US	2,124,976.50	0.52
12	STARBUCKS CORP	SBUX US	1,902,450.70	0.46
13	COMCAST CORP-CLASS A	CMCSA US	1,778,361.54	0.43
14	AMGEN INC	AMGN US	1,697,739.12	0.41
15	CELGENE CORP	CELG US	1,684,311.34	0.41
16	EXPRESS SCRIPTS INC	ESRX US	1,659,653.03	0.41
17	DIRECTV-CLASS A	DTV US	1,587,807.90	0.39
18	EBAY INC	EBAY US	1,405,959.59	0.34
19	BAIDU INC - SPON ADR	BIDU US	1,367,705.69	0.33
20	NEWS CORP-CL A	NWSA US	1,272,665.04	0.31

注：1. 此处所用证券代码的类别是当地市场代码。

2. 买入金额按买入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 7.5.2 累计卖出金额超出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2%或前 20 名的权益投资明细

无。

### 7.5.3 权益投资的买入成本总额及卖出收入总额

单位：人民币元

买入成本（成交）总额	111,842,797.96
卖出收入（成交）总额	0.00

注：买入股票成本、卖出股票收入均按买卖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 7.6 期末按债券信用等级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 7.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 7.8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 7.9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五名金融衍生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金融衍生品。

### 7.10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基金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基金名称	基金类型	运作方式	管理人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1	POWERSHARES QQQ NASDAQ 100	ETF 基金	开放式	Invesco PowerShares Capital Management,LLC	39,387,342.24	9.62

### 7.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7.11.1 本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没有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况。

7.11.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中，没有投资于超出基金合同规定备选股票库之外的情况。

### 7.11.3 其他资产构成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名称	金额
1	存出保证金	-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81,179.57
4	应收利息	61,441.93
5	应收申购款	85,737.91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228,359.41

### 7.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 7.11.5 报告期末指数投资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指数投资中不存在流通受限情况。

### 7.11.6 报告期末积极投资前五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五名积极投资中不存在流通受限情况。

## 8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 8.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份额单位：份

持有人户数(户)	户均持有的基金份额	持有人结构			
		机构投资者		个人投资者	
		持有份额	占总份额比例	持有份额	占总份额比例
8,992	46,742.81	90,068,874.66	21.43%	330,242,479.43	78.57%

### 8.2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的情况

项目	持有份额总数(份)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基金管理公司所有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4,119,279.20	0.98%

## 9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基金合同生效日（2010 年 4 月 29 日）基金份额总额	555,982,545.46
基金合同生效日起至报告期期末基金总申购份额	3,697,863.60
减：基金合同生效日起至报告期期末基金总赎回份额	139,369,054.97
基金合同生效日起至报告期期末基金拆分变动份额	-
本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420,311,354.09

## 10 重大事件揭示

### 10.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报告期内，本基金无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 10.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基金管理人重大人事变动如下：

2010 年 4 月 30 日，本基金管理人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刊登了《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聘任副总经理的公告》，经本基金管理人第四届董事会第 23 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聘任梁之平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梁之平先生的副总经理任职资格已获中国证监会核准（证监许可[2010]472 号文）。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无重大人事变动。

### 10.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报告期内，本基金无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事项。

### 10.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策略无改变。

### 10.5 报告期内改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报告期内，为本基金提供审计服务的会计师事务所无改聘情况。

### 10.6 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监管部门稽查或处罚的情况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托管人机构及高级管理人员无受监管部门稽查或处罚的情况。

### 10.7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

#### 10.7.1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股票投资及佣金支付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交易单元数量	股票交易		应支付该券商的佣金		备注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成交总额的比例	佣金	占当期佣金总量的比例	
Morgan Stanley & Co. International plc	-	79,935,370.57	71.47%	46,637.02	55.75%	-
Goldman Sachs International	-	16,722,660.27	14.95%	12,682.42	15.16%	-
State Street Global Markets	-	15,175,556.01	13.57%	24,181.34	28.91%	-
Deutsche Bank Asia Limited	-	9,211.11	0.01%	150.22	0.18%	-

注：1. 基金租用席位的选择标准是：

(1) 实力雄厚、信誉良好，公司财务状况良好，经营行为稳健、规范，最近两年未因发生重大违规行为而受到中国证监会处罚。

(2) 具备基金运作所需的高效、安全的通讯条件，交易设施符合代理本公司管理的基金进行证券交易的需要，并能为本公司管理的基金提供全面的信息服务。

(3) 交易实力较强，市场覆盖面广，能及时为本公司管理的基金提供高质量的交易、研究及咨询服务。

2. 选择程序是：

(1) 对于达到要求的经纪券商，进入经纪券商备选库，并由各评分人（以部门为单位）

对各备选库内经纪券商进行打分

(2) 根据各评分人对经纪券商评分结果, 综合经纪券商的使用情况, 提出选择名单, 经公司批准。

### 10.7.2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其他证券投资的情况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债券交易		回购交易		权证交易		基金交易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权证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基金成交总额的比例
Morgan Stanley & Co. International plc	-	-	-	-	-	-	16,230,948.11	29.16%
Goldman Sachs International	-	-	-	-	-	-	3,142,989.45	5.65%
State Street Global Markets	-	-	-	-	-	-	35,974,828.17	64.64%
Deutsche Bank Asia Limited	-	-	-	-	-	-	309,108.09	0.56%

## 11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2010 年 1 月 29 日, 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发布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决议聘任庞秀生先生担任本行副行长。

2010 年 5 月 13 日, 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发布关于高级管理人员辞任的公告, 范一飞先生已提出辞呈, 辞去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副行长的职务。

2010 年 6 月 21 日, 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发布关于中央汇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承诺认购配股股票的公告。